

重要提示：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全体董事审议并批准了本次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本次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A 股：深圳证券交易所 H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

境内 A 股股票简称：鞍钢新轧

境内 A 股股票代码：000898

(二) 公司董事会秘书：付吉会

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靳毅民、陈其爽

联系电话：0412-6334292

0412-6334293

传真：0412-6727772

电子信箱：info@ansc.com.cn

联系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南中华路 396 号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按中国会计准则，未经审计）

表一：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02 年 1-9 月	2001 年 1-9 月
净利润	386,060	362,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6,449	369,498
净资产收益率(%)	5.08	4.83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30	0.123

注：本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 1、 营业外收入 99 千元；
- 2、 营业外支出 679 千元；
- 3、 所得税影响 191 千元。

表二、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02 年 9 月 30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7,596,059	7,201,397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2.57	2.43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2.57	2.43

二、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股本结构情况

截止 200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数量单位：股

2002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2002 年 9 月 30 日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转债转股)

小 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 起 人 股 份

1,319,000,000

1,319,000,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 内 法 人 持 有 股 份

1,319,000,000

1,319,00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尚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19,000,000
1,319,00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750,743,412	885,872
885,872	751,629,2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890,000,000
890,000,000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640,743,412	885,872
885,872	1,641,629,284	
三、股份总数	2,959,743,412	885,872
885,872	2,960,629,284	

注：本期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境内人民币普通股及股份总数增加 885,872 股是由于报告期内可转债转股 885,872 股所致。至 200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可转债已有 1,489,379,000 元转成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451,629,284 股，尚有 10,621,000 元可转债尚未转为公司股票。

## （二）股东情况

1、截止 200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东总数为 262,802 人。

2、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2002 年 9 月 30 日在册，拥有公司股份前十名股东情况。

名次	股东名称	本期末持股数（股）	本期持股变动	持股占总股
	持有股份的质押、	股份	增减情况（+ -）	本比例（%）
冻结或托管情况	性质			
1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319,000,000	0	44.55
	无质押、冻结或托管			
	国有法人股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56,797,999	-164,000	28.94
	不详			
	境外上市外资股			
3	CHIN YIU TONG	5,652,000	0	0.19
	不详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500,000	0.08
	不详			
	流通 A 股			
5	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2,075,800	0	0.07
	不详			
	流通 A 股			
6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1,766,064	-207,499	0.06
	不详			
	流通 A 股			
7	姚丽群	1,627,719	0	0.05

不详	流通 A 股				
8	余兵	1,300,000	—	0.04	
不详	流通 A 股				
9	天津泰达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278,000	—	0.04	
不详	流通 A 股				
10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75,000	—	0.04	
不详	流通 A 股				

注：(1)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持股份为代表国家持有股份。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CHIN YIU TONG 所持股份为外资 H 股。

(3)前十名股东关联情况说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与前十位股东中的其它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无法确定。

### 三、经营情况阐述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第三季度公司围绕 2002 年经营目标，大力开拓市场，加强产品销售，进一步降低成本，积极开展技术质量攻关，努力开发及推广新产品，1—9 月份推广新产品 142,329 吨，创效益 6281 万元。1—9 月份，公司生产钢 190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19.45%；生产钢材 321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9.37%；销售钢材 318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3%；钢材价格由于受今年上半年价格较低影响，比上年 1—9 月份下降 1.82%，但第三季度价格比今年 1—6 月份有较大提高。

在下一季度工作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生产组织，加强市场开发，同时加快募集资金改造项目实施进度，加快现有改造项目的建设步伐，提高企业竞争力和经济效益。

#### (二)公司主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上市募集资金项目中，公司与蒂森钢铁公司合资建设镀锌板生产线项目没有按计划进度建成。主要原因是蒂森钢铁公司与克虏伯钢铁公司进行重组；双方合资谈判的难度和时间超过了原来的预期，以及上报时间较长等。目前该项目厂房钢结构的安装工作已经完成，生产线基础部分已经完成了 90%，大部分的机械设备已经定购。预计该项目于 2003 年 6 月中旬进行热负荷试车。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项目中，冷轧厂新建剪切配送中心工程没有按计划进度进行，主要原因是项目操作方案有待于进一步分析。

#### (三)经营成果以及期末财务状况简要分析（按中国会计准则，未经审计）

##### 1、经营成果方面

表一：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02 年 1—9 月	2001 年 1—9 月	增加或减少(+/-)%
主营业务收入	7,910,584	7,192,707	9.98
主营业务利润	902,580	780,420	15.65
净利润	386,060	362,273	6.57

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 主营业务收入增加是由于扩大产品生产和销售，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2) 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是由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3) 净利润增加是由于主营业务利润增加影响。

表二：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增减 (+/-)
月	2002 年 1—9 月	2001 年 1—9 月	2002 年 1—9 月 2001 年 1—9 月
幅度 %			

利润总额	616,350	561,146	100	100	0
主营业务利润	902,580	780,420	146.44	139.08	7.36
其他业务利润	22,949	23,093	3.72	4.12	-0.4
期间费用	308,599	231,584	50.07	41.27	8.8
投资收益	0	0	0	0	0
补贴收入	0	0	0	0	0
营业外收支净额	-580	-10,783	0.09	1.92	-1.83

注：本报告期较前一报告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 (1) 主营业务利润所占比重增加是由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 (2) 其他业务利润所占比重减少是由于包装物利润减少；
- (3) 期间费用所占比重上升是由于产品销售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增加，劳动保护费、技术开发费等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以及利息收入减少、利息支出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2002年1—9月，本公司无重大季节性收入，无重大季节性支出，无重大非经常性损益。

2、财务状况方面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2002年9月30日 幅度%	2001年12月31日	2002年9月30日	200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357,465	10,237,888	100	100
应收票据	1,432,835	2,423,349	12.62	23.67
-11.05				
应收账款	89,621	145,798	0.79	1.42
-0.63				
货币资金	1,522,608	761,229	13.41	7.44
5.97				
存货	1,041,251	904,213	9.17	8.83
0.34				
长期投资	—	—	—	—
—				
固定资产净值	3,960,182	4,015,435	34.87	39.22
-4.35				
在建工程	2,264,359	1,076,095	19.94	10.51
9.43				

注1：变动的主要原因：

(1) 应收票据占总资产比重降低是由于客户较多采用现金方式同本公司结算，以及前期票据到期回款所致；

(2) 应收帐款比例减少是由于客户欠款减少；

(3) 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增加是由于客户较多采用现金方式同本公司结算，以及前期收到票据在本期到期回款所致；

(4) 存货所占比重增加是由于产销规模扩大所致；

(5) 固定资产净值所占比重减少是由于计提折旧影响；

(6) 在建工程所占比重增加是由于工程支出增加。

注 2:

(1) 委托理财: 本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事项。

(2) 资金借贷行为的受托单位及借贷单位、金额与期限。截止 2002 年 9 月 30 日, 本集团长期银行借款为 10.63 亿元, 主要用于技术改造项目。借款期限为 3—4 年, 其中 3.63 亿元从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分行借款, 7 亿元从中国银行鞍山分行借款。

(3) 公司无重大逾期债务。

### 3、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1) 报告期内, 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贷款担保: 为进行镀锌板生产线建设, 鞍钢新轧—蒂森克虏伯镀锌钢板有限公司(简称合资公司)拟采用项目融资的方式向中国银行贷款 10.8 亿元人民币。2002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与蒂森克虏伯公司作为合资公司的发起人, 共同与中国银行签署《股权质押协议》、《股权保留及从属协议》、《完工支持协议》及《资金短缺支持协议》。

根据《股权质押协议》, 公司与蒂森克虏伯公司双方共同为合资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将双方各自持有的合资公司的股权(双方各持有 3000 万美元)质押给中国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根据《股权保留及从属协议》, 在借款人清偿贷款行的所有债务之前, 双方发起人在其股权上应保持对借款人的有效控制, 并且在借款人偿还顺序上从属于偿还贷款行的到期本息; 根据《完工支持协议》, 在借款人资金不足时, 双方发起人在工程竣工之前对借款人提供的资金支持, 用以保证借款人完成项目建设或偿还贷款行到期的本金、利息; 根据《资金短缺支持协议》, 在借款人资金不足时, 双方发起人在工程竣工之后对借款人提供的资金支持, 用以保证借款人经营所需资金或偿还贷款行到期的本金、利息。提供资金的限额为在第 10 个本金偿还日之前, 对于每一发起人为 800 万美元; 在第 10 个本金偿还日之后, 对于每一个发起人为 400 万美元或未偿还本金额。

(3) 除签署上述合资公司的融资合同外, 公司并无其他重大期后事项。

### 4、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向鞍钢集团公司及鞍钢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原料 55.49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 99.54%; 购买白灰、耐火材料 0.62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 33.48%; 购买能源动力 2.12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 100%; 购买有关服务交易金额为 0.93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是 30%。向鞍钢集团公司及鞍钢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本公司部分产品和半成品, 交易金额为 7.67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10.04%; 销售废钢 1.63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 63.18%。以上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公允价结算,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没有影响。

## 四、财务会计报告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未经审计)

###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鞍钢新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

千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数	年初数	项目	报告期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4,781,151	4,820,586	流动负债	2,687,520	2,617,103
长期投资	—	—	长期负债	1,073,886	419,388
固定资产净值	3,960,182	4,015,435	少数股东权益	—	—

在建工程	2,264,359	1,076,095		
无形资产及 7,201,397	351,773	325,772	股东权益	7,596,059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10,237,888	11,357,465	10,237,888	负债与所有者	11,357,465

权益总计

简要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鞍钢新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主营业务收入	2,888,887	7,910,584
主营业务利润	413,601	902,580
其他业务利润	10,703	22,949
期间费用	117,192	308,599
投资收益	0	0
营业外收支净额	-49	-580
所得税	111,923	230,290
净利润	195,140	386,06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 1、与半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以及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重大变化；
- 2、本季度财务报表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年度财务报告无重大差异；
- 3、本季度无纳入财务报告合并范围而未予合并的子公司。

五、备查文件

- (一)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季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人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鞍钢新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 王介 2002年10月24日